

簽 於宜蘭縣政府○○處

主旨：有關本處○○科委任第5職等或薦任第6職等至第7職等  
A000000科員職缺，擬辦理外補一案，請 核示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處○○科科員○○○，奉派調任○○縣政府科員，所遺職缺擬  
由本府以外人員遞補。(○員派令如附件1)
- 二、檢陳徵才公告1份(如附件2)。

擬辦：奉 核後，據以辦理。

陳第一層決行

承辦單位：○○處

會簽單位：人事處